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委

柞字〔2023〕45号

中共柞水县委
柞水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柞水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专项方案》
《柞水县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专项方案》
《柞水县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专项方案》
的通知

各镇党委、政府，乾佑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县委各工作机关，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中央和省市驻柞各单位：

现将《柞水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专项方案》《柞水县推进营

商环境突破年专项方案》《柞水县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专项方案》
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柞水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专项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关于“三个年”活动的部署要求和县委十九届四次全会精神，持续巩固拓展全县高质量项目建设成效，不断推进项目建设全周期质效提升，形成实施项目、壮大实体、带动增收、协调发展的良性循环，有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根据《陕西省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行动方案》《商洛市高质量项目推进年专项方案》，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将“项目为王”理念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着力增强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和活力。严格落实“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项目动态管理机制要求，切实扩大有效投资。围绕扩大内需战略，紧盯构建现代经济体系目标，以高质量项目建设为抓手，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过程导向、结果导向，把高质量要求落实到项目建设各环节，持续谋划实施经济效益高、社会效益好、资源消耗少、引领作用强的高质量项目，做大总量、优化存量、提升质量，奋力谱写柞水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二、工作目标

紧盯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及中央和省市重点关注领域，谋划推动一批打基础、利长远的项目落地建设、投产见效，实现高

质量项目良性循环，着力提升投资质量和效益。

一是总量扩大。全面抓好 151 个重点项目建设，年度完成投资 149.5 亿元以上。其中：省级重点项目 7 个，年度完成投资 25 亿元以上；市级重点项目 24 个，年度完成投资 54 亿元以上。确保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5% 左右。

二是结构优化。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招引、实施一批政府有税收、员工有收入、企业有利润的产业项目，确保年度民间投资增长 8% 以上，工业投资和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10%、8% 以上，战略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占比较上年进一步提高。

三是速度加快。持续加快项目策划储备、招商落地、审批服务、要素保障、开工建设、纳规入统、竣工投产速度，力争欧珂医药健康产业园、马耳峡水库、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迁建等一批重大项目提前开工，三季度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开工率达到 100%，省市级重点新开工项目一、二季度开工率分别达到 80%、100%。

四是储备充足。紧抓“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契机，适度超前布局一批生态康养、清洁能源、绿色工业、特色农产和新基建项目，在交通、水利、农业、文化、数字化等领域储备补充一批高质量项目，全年新开工项目个数、计划总投资均增长 10% 以上。

五是管理高效。依托全市“五库两单一码”项目全过程管理智慧平台，提升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水平，进一步健全推进机制，高质量项目决策科学化、推进专业化、实施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

高，土地、资金等要素保障进一步强化，全县干部谋划项目、服务项目、落实项目能力作风显著提升。

三、重点任务

（一）高质量、高水平抓优项目谋划储备

1. 高质量储备项目。紧盯国家重大战略以及中央和省市重点支持领域，抢抓西商融合发展重大机遇，围绕新材料、绿色食品、医药健康、生态康养、清洁能源、文化旅游六个百亿级产业集群，积极谋划储备一批投资体量大、带动作用强、发展前景好、整体效益高的延链补链强链项目，特别是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政策性金融工具和制造业中长期贷款、设备更新贷款等类别项目，全年储备项目 200 个以上，总投资 1200 亿元以上。（牵头单位：县发改局，责任单位：县科教局、县经贸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资源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卫健局、县应急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招商服务中心、县城管局、县科技局、县两路办、县移民办、县域工业集中区管委会、牛背梁管委会、溶洞景区管理处、凤凰古镇管委会、县环境局等部门和各镇办）

2. 强化项目招引。坚持投行思维、链式思维、闭环思维，积极开展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云招商，参加第七届丝博会、第五届进博会、陕粤港澳经济合作活动周、陕南绿色循环经济合作交流等大型招商活动；组织召开全县乡党回乡发展大会暨招商引资大会，吸引在外优秀企业家回乡创业；聚焦国际国内 500 强、

央企国企、有实力的民营企业和外资企业，招引“链主企业”1家、高品质酒店1家、总部经济企业2家，签约项目35个以上，落实到位资金180亿元以上。（牵头单位：县招商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县发改局、县经贸局、县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文旅局、县科技局、县卫健局、县城管局、县域工业集中区管委会、牛背梁管委会、溶洞景区管理处、凤凰古镇管委会和各镇办）

3. 加快项目落地。做好“十四五”重点前期项目评估工作，调整一批不符合高质量要求的项目，新谋划一批接续发展的项目，做深做实前期工作。建立重大项目前期会商机制，发改、资源、住建、水利、应急、审批、林业、环境等部门提前集中研判，确保与产业目录、国土空间规划、“三线一单”等相衔接，积极协调办理选址、用地、环评等手续，聚力攻克征地拆迁等堵点难点问题，为项目开工建设抢时间、赶进度，提升谋划项目落地率。2023年在线平台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办结率不低于95%。（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审批局，责任单位：县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县环境局等县级相关部门和各行业主管部门，各镇办）

（二）高质量、高效率抓快项目落地建设

4. 抓实重点建设项目

（1）抓观摩。认真筹备省市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和市县周末现场会，确保盘龙药业智能数字化生产线募投项目、云山湖康养

产业园、飞跃终南极限运动公园等 3 个省级观摩项目取得好名次；再生资源尾矿综合利用项目、柞水木耳精深加工产业园项目、飞跃终南极限运动公园建设项目等 3 个半年拟观摩项目和陕西万银新型环保建材开发项目、柞水县博德曼门业加工项目、柞水木耳食品加工产业园、青云台酒店（备选项目）、陕西盘谷山庄温泉森林康养综合体建设项目（备选项目）等 5 个年度拟观摩项目（五选三）于 11 月底前达到观摩要求。（牵头单位：县发改局，责任单位：县经贸局、县文旅局、县招商服务中心、牛背梁管委会、县域工业集中区管委会、溶洞景区管理处和相关镇办）

（2）抓开工。紧盯曹坪抽水蓄能电站、装备制造产业园等 151 个重点项目，切实加快项目审批、规划、用地、环评、稳评等前期工作进度，紧扣开工时间节点，实行挂图作战，落实倒逼推进责任制。常态化开展项目集中开工活动，促进项目成熟一批、开工一批，做到能开全开、应开尽开，推进项目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应急局、县林业局、县审批局、县环境局等部门，责任单位：县级相关项目建设责任部门和各镇办）

（3）抓进度。建立责任、手续、进度、问题“四个清单”，破解项目手续办理、资金筹措、施工环境、竣工投产等堵点难点问题，确保云山湖森林康养度假区、柞水尊崇龙景文养园等 24 个市级重点项目按考核要求完成季度投资任务，年度投资达 54 亿元以上；陕西万银航空岩棉纤维开发项目、陕西盘谷山庄温泉

森林康养综合体建设项目等 7 个省级重点项目完成年度投资 25 亿元；工业、文旅、健康、农业、基础设施、社会民生等 59 个建设期限 1 年以上的重点项目按计划完成年度建设和投资任务，盘龙药业中药健康产品生产线改建项目、装备制造产业园等 92 个建设期限 1 年的项目按期竣工投产。（牵头单位：县发改局，责任单位：县级相关项目建设责任部门和各镇办）

5. 加速产业聚链成群。深入实施“链长制”，聚焦“GDP 赶超计划”，全力打造上下游关联、横向耦合发展的优势产业集群，推进新材料、医药健康、绿色食品产业，培育以菱铁、钕铁磁体为产业链的百亿级新材料产业集群，以盘龙药业、欧珂药业为链主企业的百亿级医药健康产业集群，以小木耳大产业为产业链的百亿级绿色食品产业集群；启动实施盘龙养生谷项目，加快云山湖森林康养度假区建设，培育百亿级生态康养产业集群、百亿级清洁能源产业集群；大力推进洞天福地 5A 级景区创建，纵深推进终南山寨三期、秦楚古道、牛背梁森林公园建设，培育百亿级文化旅游产业集群。（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经贸局、县文旅局、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级相关项目建设责任部门和各镇办）

6. 加快科技创新项目落地实施。发挥秦创原“飞地孵化器”科技引领作用，创新落实科技成果转化“三项改革”十条措施，推进“登高、升规、晋位、上市”四个工程，推动科技型企业培育实现量质双升。全年完成技术市场交易额 800 万元以上，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15 家，新增“专精特新”2 家以上、“五上企

业” 30 家以上，争取中央和省市科技计划项目 8 个，确保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县顺利通过验收。（牵头单位：县科技局，责任单位：县级相关部门和各镇办）

7. 强化政府投资引导。建立交通、能源、水利、电力、通讯、农业、文化、卫生、教育、民政、市政、新基建等领域项目推进清单，推动实施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迁建、国家高速公路包茂线（G65）柞水溶洞互通式立交、城区备用水源、马耳峡水库、西康高铁柞水连接线（隧道工程）、西康高铁太河站智慧停车场、西康高铁柞水西站智慧停车场、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妇幼保健服务能力提升、疾控中心服务能力提升、下梁区域敬老院等项目，进一步提升居民幸福指数。（牵头单位：县发改局，责任单位：县科教局、县民政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卫健局、县城管局、县供电公司、县电信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

8. 释放民间投资活力。制定支持民间投资持续健康发展举措，建立重大民间投资项目清单，定期举办民间投资项目对接会。加大对民间投资项目的支持力度，鼓励民间资本通过综合开发模式参与重点项目建设，鼓励民营企业加大太阳能发电、生物质发电、储能等节能降碳领域投资力度，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公共服务领域项目建设和国有存量资产盘活，破除市场准入壁垒。（牵头单位：县发改局，责任单位：县工商联、县经贸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和各镇办）

（三）高质量、高站位抓实项目要素保障

9. **推进纳规入统。**充分发挥稳投资专班作用，抓好投资项目入库纳统工作，做到应统尽统。对标项目开工率、投资完成率、资金到位率、按期竣工率，强化月度分析和监测预警，确保投资运行在合理区间。全力做好 151 个重点建设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资料报送工作，力争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49.5 亿元以上，其中新纳统重点项目 136 个。（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统计局，责任单位：县级相关项目建设责任部门和各镇办）

10. **做好要素保障。**成立重点项目用地保障供应专班，及时梳理需加大建设用地保障的重大项目清单，加强与省市沟通衔接，切实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需求。深入推进“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全面推行“标准地+承诺制”，为项目用地和环评手续办理提供“绿色通道”。建立“两高”项目管理目录，严格节能审查，优先保障工业增加值能耗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的项目用能，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和无序扩张，用足用好国家能耗单列政策，优化用能合理配置。（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经贸局、县资源局、县住建局、县环境局，责任单位：县级相关项目建设责任部门和各镇办）

11. **加大资金保障。**紧盯政策导向、资金投向、产业方向，抢抓国家财政政策适度扩张、转移支付力度加大的重大机遇，瞄准中央预算内投资 8 大领域，专项债券投资 11 大领域，用足用好政策性开发性等金融工具，确保全年争取中央和省级预算内资金增长 10%以上、专项债额度增长 15%以上。加快资金拨付和使

用，力争专项债券提前下达额度一季度发行 65%以上，上半年资金支付率达到 100%，三季度专项债项目开工率达到 100%、支付率达到 90%。2022 年中央预算投资项目一季度开工率达到 100%、中央资金支付率达到 50%，上半年支付率达到 80%；2023 年中央预算投资项目年底前资金支付率达到 60%。县财政预算项目前期费 1000 万元用于项目前期推进工作。（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责任单位：县级相关部门和各镇办）

12. 拓宽融资渠道。深化政银企对接长效机制，定期向金融机构推送项目清单，破解融资难题。探索设立产业发展投资母基金，重点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数字融合等领域项目。加大存量资产盘活工作力度，争取小岭现代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孵化园）、扶贫轻工业产业园标准化厂房、污水处理厂等 3 个项目纳入省级台账。全年策划储备 1 个以上 REITs（信托基金）项目。（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金融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域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县城管局）

13. 加强环境保障。牢固树立“环境是生产力、环境是竞争力、环境是吸引力”的理念，全面落实亲商、重商、安商、扶商的各项政策措施。严格执行收费项目公示制度，加大对吃拿卡要等现象的查处力度，坚决杜绝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摊派等不良现象，为项目落地和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和法治环境。（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县发改局，责任单位：县级相关部门，各镇办）

（四）高质量、高品质抓好项目服务管理

14. 强化科学论证决策。建立完善项目评审机构库、专家库，完善咨询评估、专家评议、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重大项目实施流程，提升项目决策科学化水平。各行业主管部门要会同相关要素保障部门严格项目入库论证，综合考虑项目环境容量、资源耗度、投资密度、产出效率等因素，动态管理重点项目库，坚持“退一补一”，确保重点项目总量稳定、质量提升。（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审批局，责任单位：县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应急局、县林业局、县环境局等行业主管部门和县级项目责任部门及各镇办）

15. 探索高效审批方式。建立健全“多部门参与、事前会商、充分衔接、一次办结”的并联审批工作机制，探索省市重点项目审批手续行业主管局长协办制，深化“容缺后补”制度改革，稳妥推进企业投资项目“可承诺事项+并联审批+事中事后监管”改革，推行“一站式服务”和“一网通办理”，最大可能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审批局，责任单位：县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应急局、县林业局、县环境局等行业主管部门和县级项目责任部门及各镇办）

16. 开展动态监测评价。推动建立以“亩均效益”为导向的项目评价体系，构建资源要素配置与评价结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完善高质量项目动态监测评价机制，充分利用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等平台作用，加强统计、审批、要素保障等数据的定期监测和协同

运用。用好“五库两单一码”项目全过程智慧管理平台，完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制度，提升项目全过程管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依据省市出台的重大工程、重点项目评估督导制度和管理办法，对省市重点项目、中央和省级预算投资项目、专项债项目等开展常态化、全覆盖督查评估，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和效益。（牵头单位：县委（政府）督查办、县发改局、县财政局，责任单位：县资源局、县林业局、县统计局、县审批局等行业主管部门和县级相关责任部门及各镇办）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第一组长、县长任组长的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任专班组长，建立专班推进、领导包抓、“双周调度”“季点评和半年观摩”、周内现场会、前期会商和并联审批、“五库两单一码”项目动态监测、督导服务八项机制，确保项目快速顺利实施。对县级领导包抓的50个投资体量大的重点项目和省市观摩项目，坚持一个项目、一个工作专班、一套人马推进，由包抓县级领导任专班组长，每周向县委汇报包抓项目进展情况。

（二）强化推进措施。结合实际常态化开展项目集中开工活动，促进项目成熟一批、开工一批，推进项目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扎实开展项目观摩，优选3个项目参加全省观摩，优选6个项目参加全市半年和年度观摩。扎实开展全县“项目建设季度擂台赛”，

实行月通报、季排名、年奖惩。严格督查督办，对开工项目、观摩项目进行定期调度和“回头看”，确保真开实开、扎实推进；对未开工项目、慢进度项目实行台账管理、挂牌督办，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和行业主管部门限期完成。

（三）强化考评运用。实行重点项目月调度，完善“红黄蓝”旗对标预警机制，每月对建设项目提出“红黄蓝”旗意见，其中对超计划进度项目授红旗表扬、对存在潜在风险项目发黄旗提醒、对进度缓慢项目亮蓝旗预警，亮“蓝旗”项目责任部门要向县委、县政府作出书面检讨。进一步加强激励和约束，对在高质量项目推进年活动中发挥作用充分、表现优秀的干部优先提拔使用；对因大胆履职、改革创新、破除障碍等出现一定偏差或失误的，给予容错纠错；对工作推进不力、成效评价较差，甚至不作为、乱作为的，进行约谈提醒、追责问责。对在高质量项目推进年活动中工作成绩优异的镇（办）、部门，在评先树优、前期经费、项目资金安排等方面给予倾斜。

（四）强化宣传培训。将高质量项目推进年与促进产业提质增速、县域经济综合实力提升、数字化改革相结合，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投资项目政策、项目策划包装、专项债及政策性资金项目申报知识培训活动，提升各级干部在资金争取、要素保障、项目管理、市场化融资、产业培育、数字经济发展等方面的能力和水平。常态化开展高质量项目推进年活动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在有关媒体开辟专栏，定期报道工作成效，挖掘先进典型，宣传

推广经验做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 附件：1. 柞水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2. 柞水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专班人员名单

附件 1

柞水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为扎实推进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各项工作，全面落实省市“三个年”活动部署和县委十九届四次全会、县“两会”精神，决定成立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名单如下。

一、组成人员

第一组长：	曹艳萍	县委书记
组 长：	刘 鹏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 组 长：	胡大志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李浴溱	县委常委、副县长
	魏 巍	县委常委、副县长
	蒋维杰	县政府副县长
	陈新波	县政府副县长
	李小军	县政府副县长、公安局局长
	王茂荣	县政府副县长
	鲁永红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	吴启辉	县委办主任
	白明树	县政府办主任
	王成斌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康 霞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陈行宝	县委办副主任、县委（政府）督查办主任
孟晓琴	县工商联主席
李志和	县发改局局长
赵世海	县科教局局长
李政为	县经贸局局长
夏先平	县民政局局长
李邦余	县财政局局长
方新锋	县资源局局长
黄国政	县住建局局长
曾 斌	县交通局局长
徐天武	县水利局局长
刘家桢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王玉锋	县文旅局局长
鲁家春	县卫健局局长
王 琦	县应急局局长
张新立	县审计局局长
吴礼松	县林业局局长
郭 勇	县统计局局长
李亚斌	县审批局局长
吴正锋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赵乐勇	县招商服务中心主任
张新军	县城管局局长

李德鹏	县域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副主任
宋正意	牛背梁管委会副主任
盛祥旺	溶洞管理处副主任
陈欣	县两路办主任
汪翔	县移民办主任
黄治锋	县科技局局长
杨洋	凤凰古镇管委会主任
张延安	市生态环境局柞水分局局长
张斌	乾佑街道党工委书记
舒涛	下梁镇党委书记
陈永富	小岭镇党委书记
李开东	凤凰镇党委书记
阮鹏	杏坪镇党委书记
李茜	红岩寺镇党委书记
徐欣	瓦房口镇党委书记
周子淋	曹坪镇党委书记
毛嵩	营盘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二、主要职责

研究、审议高质量项目推进年相关重要政策；讨论、审议高质量项目推进年相关重点任务、重大项目、重要活动；统筹推进高质量项目推进年相关重要工作。

三、其他事项

（一）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工作专班组长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胡大志同志兼任，专班副组长由政府办副主任张志勇同志、县发改局局长李志和同志兼任，工作人员根据需要由县委组织部协调从县经贸局、县资源局、县交通局、县文旅局、县招商服务中心、县环境局各抽调一名业务干部，实行常态化集中办公，办公地点设在县发改局。

（二）领导小组实行工作会议制度。工作会议由组长或委托副组长召集，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参加人员为领导小组成员，必要时可邀请其他有关单位人员参加。

（三）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向工作专班提出，按程序报领导小组组长批准，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 2

柞水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专班人员名单

一、组成人员

组 长：	胡大志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副 组 长：	张志勇	县政府办副主任
	李志和	县发改局局长
工作人员：	何 娟	县发改局项目建设及投资股股长
	陈时滨	县审批局审批股股长
	赵万军	县资源局工程规划股股长
	朱丛明	县资源局耕地保护股股长
	黄 涛	县资源局土地利用股股长
	赵从华	县林业局资源管理股股长
	孟祥巍	县住建局监管股股长
	李 雅	县环境局环评股干部
	马 樟	县应急局安全管理股股长
	肖 垚	县水土保持站干部
	陈华良	县统计局固定资产投资股股长
	张 燕	县招商服务中心服务股股长

二、主要职责

承担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协调推进

高质量项目推进年相关重点工作；协调解决制约高质量项目建设的重大问题；督促有关单位落实高质量项目建设政策举措、开展好督导服务、要素保障；督促相关部门按照“四个一批”〔谋划一批指新谋划的项目；储备一批指拟招商或拟开工的项目；开工（在建）一批指目前已开工或在建的项目；投产（投运）一批指今年已建成的项目〕要求建立重点项目推进“四张清单”；围绕“四张清单”对重点项目进行调度管理，对严重影响重大项目建设、推进严重滞后的重大事项实行挂牌督办，推动全县重大项目加快建设；提请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讨论、审议相关重大事项；完成好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工作要求

（一）实行定期会商。建立定期会商工作机制，对重大活动、重要事项、重大问题，专班工作人员要在组长或副组长的统一安排下，认真负责、集中精力，全力以赴完成工作任务或交办事项。

（二）及时报送信息。实行月调度机制，每月23日前，各责任单位将高质量项目推进工作情况、重点项目推进“四张清单”和投资运行情况报送工作专班，工作专班整理汇总后及时报告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同时上报市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专班。

（三）加强沟通协调。定期召开会议，听取有关项目单位在高质量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以及请求解决的事项，督促协调

相关单位限期解决并及时报告有关情况。对需要国家和省级、市级层面解决的问题，及时报告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和市工作专班。

（四）扎实督导服务。督促项目责任单位开展重点领域项目建设督导服务，按照“四个一批”要求，加强对省市县重点项目建设的跟踪调度，不定期开展实地督导检查，扎实推动政策落地、问题解决。

柞水县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专项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实施营商环境突破年部署要求，深入推进《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落实落细，加快打造更优营商环境，根据《陕西省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实施意见》《商洛市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专项方案》，结合我县工作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认真落实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市委五届三次全会和县委十九届四次全会安排部署，敢于改革创新，善于解决难题，实施一批突破性改革创新举措，推动营商环境改革取得重要突破，形成人人重视营商环境、全民改善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让国企敢干、民企敢闯、外资敢投，为建设“三高三区”新柞水、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助力赋能。

二、工作目标

全面落实《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商洛市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聚焦自然人和法人全生命周期服务，以服务企业、服务群众为导向，以群众满意为第一标准、市场评价为第一评价、企业感受为第一感受，减环节、优流程、压时间、增便利，着力打造办事更高效的政务环境、市场更满意的政策环境、支撑更有力的要素环境、预期更稳定的法治环

境、亲清更统一的政商环境，推动各级干部思想观念加快转变，项目服务保障、市场准入环境、便民利企服务、监管执法效能、政策法规保障水平明显提升，市场主体获得感和满意度明显提高，市场活力明显增强，力争营商环境便利度进入全市第一方阵。

对标先进补齐短板。对标省内外先进城市相关指标，加快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打通数据壁垒，全县数据资源共享率达到70%以上。加强信用监管体系建设，构建事前信用核查、信用承诺，事中分级分类监管，事后信用公示、信用奖惩和信用修复等全流程信用监管机制。

深化改革攻坚克难。坚持更高标准，力争企业开办时间压减到0.5个工作日以内，获得用水时间压减到6个工作日以内，无外线施工获得用气时间压减到2个工作日以内。工业项目“标准地”供应在全县产业集聚区全面推行。“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加快推进。

创新争优打造亮点。坚持巩固拓展“5个+”和“创新帮办代办”成果，力争执行合同、办理破产、保护中小投资者、市场监管、获得电力、获得用水用气等多项指标保持全市前列。企业年均纳税时间压缩到65个小时以内，一般财产登记时间压缩至1.5个工作日以内。“交地即交证”新模式在全县全面推广。

三、重点任务

（一）强化项目服务保障

1. 深化工程审批制度改革。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在线审

批和分级分类管理，精简规范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涉及的审批事项、技术审查和中介服务事项。简化社会投资中小型项目水电气等外线接入工程审批程序。深化工程竣工验收“多验合一”改革，对新建投资建设项目开展多部门联合验收，实现竣工验收一口受理、并联推进、一口出件。（县资源局、县住建局牵头，县发改局、县审批局、县城管局、县人防办，各镇办配合）

2. 推行“标准地+承诺制”改革。全面推行工业项目“标准地”供应，在土地出让前完成地块的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区域节能评价、水土保持区域评估、矿产资源压覆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文物考古评估、地震安全性评价等七项区域性统一评价，对满足投资强度、亩均税收、用地标准、建筑容积率、能耗标准等五项控制性指标的项目，实行从土地招拍挂出让到开工建设“一次性告知、一次性承诺、一次性办结”，实现项目从土地交付到开工不超过30个工作日。（县资源局牵头，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文旅局、县环境局、各镇办配合）

3. 加快推进“交地即交证”改革。强化数据互通、信息畅通、流程联通，深化“一窗办理、集成服务”，推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探索开展“一码管地”，在企业 and 群众办理用地手续前先行介入、靠前服务，将有关环节从“供地后”提前到“供地前”，变“串联办理”为“并联办理”，在县域建设用地规划范围内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全面实施“交地即交证”，实现交地与交证办

理“双同步、零时差”。(县资源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4. 规范中介服务。制定发布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无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的事项一律取消。加强中介机构监督管理，明确中介服务事项适用范围、流程、收费及时限，建立星级评价和黑名单制度。全面推广应用“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政府投资项目原则上都要从“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选取服务。(县审批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5. 纵深推进“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落实《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行“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的指导意见》，完善工作机制，制定我县推进“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专项方案，建立亩均效益综合评价体系，出台并实施与“亩产效益”综合评价机制相匹配的差异化资源要素配置政策。(县经贸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6. 加强县域园区营商环境建设。推动政务服务向县域工业集中区延伸，实现全覆盖，促进政务服务与公共服务有机融合，以政府服务为支撑，以园区保障为核心，打造自然人和法人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构建涵盖政务事项办理、人才招聘、政策兑现、法律服务、政企沟通交流等园区公共服务体系。(县域工业集中区管委会牵头，县审批局配合)

(二) 提升涉企服务效能

7. 优化企业开办和注销流程。全面实行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理，推进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广泛应用，简化涉企审批流程，实现企业开办“零收费”。压缩企业登记审批周期，实现企业登

记、印章刻制、涉税业务办理、银行开户、社保登记、公积金存缴登记等事项“一网通办”，力争实行企业开办0.5个工作日内办结。全面实行中小微企业简易注销，推进与税务、社保、金融等部门协同办理，企业简易注销在公告期内未被提出异议的，在0.5个工作日内办结。试点探索对多年吊销未注销市场主体实行强制注销。（县审批局牵头，县人社局、县税务局、县市监局、县公积金中心、县农行，各镇办配合）

8. 优化纳税服务。围绕全县重大项目、重要产业和重点企业，深化“税务管家”服务。落实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减征“六税两费”等政策，推动税收红利直达市场主体。优化电子税务局增值税留抵退税功能，实现留抵退税数据自动抓取并向纳税人推送。进一步扩大“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服务范围，95%以上涉税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主要涉税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办”。（县税务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9. 提升水电气业务报装能力。在政务服务中心设立水电气业务报装综合受理窗口，通过统一收件、统一出件、资料共享、并联审批，实现用户一次申请，同步办理获得用水、用电、用气服务。用水故障维修响应时间压减至6个工作日以内。用气报装（无外线施工）时限压减至2个工作日以内，小型外线用气报装（含施工）时限压减至9个工作日以内。全面实现160千瓦及以下小微企业“三无”（零上门、零审批、零投资）服务城乡全覆盖，全过程办电时间不超过15个工作日。（县发改局、县审批局、县城管局

牵头，县住建局、县政务服务中心、县自来水公司、县供电公司，各镇办配合)

10. 打造“保姆式”金融服务体系。通过金融政策宣讲、开展银企对接活动、拓宽企业融资渠道等方式，积极为企业提供精准高效服务。全面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开发线上贷款系列产品，提高中小微企业获贷率、首贷率和信用贷款比率。(县金融服务中心牵头，县发改局、县经贸局、县农行，各镇办配合。)

11. 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度。提高外贸企业资金周转率，全面推行出口退税无纸化、全流程网上申报和审签，出口退税到账时间压减至5个工作日以内。推动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利用“单一窗口”大数据精准分析，为企业快速提供关税保函、关税保证保险等金融产品，减轻企业现金流压力。(县经贸局牵头，县税务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县农行配合)

12. 提升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水平。推行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等交易新模式，实现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运行。推行招标项目必须依法全程电子化交易。推进数字证书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跨地区、跨平台互认。在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推动以信用承诺和工程信用担保代替投标保证金。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简化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和变更采购方式审批程序，实行限时办结制。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优化监管模式，推进政府采购智慧监管，压缩采购合同签订、履约验收和采购资金支付周期。(县

发改局、县财政局牵头，县住建局配合)

(三) 优化投资创业环境

13. 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严格执行市场准入“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对清单所列事项，持续优化管理方式，严格规范审批行为，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推动清单事项网上办理。畅通市场主体对隐性壁垒的投诉渠道，每季度对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情况进行案例归集和自查整改。对照违反负面清单典型案例举一反三，做好自查自纠。(县发改局、县经贸局、县审批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14. 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贯彻落实《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实施意见》，重点在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和标准化厂房、孵化基地等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领域盘活一批存量规模较大、当前收益较好或增长潜力较大的基础设施项目资产，通过REITs项目发行上市。(县发改局牵头，县经贸局、各镇办配合)

15. 涵养创新创业生态。依托科技部定点帮扶，全面深度融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加快推进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积极探索飞地发展模式，落实好支持科技企业创新发展、高新技术产品、企业研究开发新产品、科技研发投入等方面的税收优惠政策，打造创新创业人才高地；紧紧围绕企业自身主导产业，帮助企业积极谋划科技项目，积极推进企业“登高、升规、晋位、上市”培育计划，打造培育出一批具有引领带动作用的科技企业，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三项改革”，不断提升科技创新供给能力，打造良好创业生态环境。（县科技局牵头，县人社局、各镇办配合）

16. 抓好集中治理拖欠市场主体账款行为。严格执行《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开展拖欠中小企业账款行为集中治理，严肃查处虚报还款金额或将无分歧欠款做成有争议欠款的行为，清理整治通过要求中小企业接受指定机构债务凭证或到指定机构贴现进行不当牟利的行为，严厉打击虚假还款或以不签合同、不开发票、不验收等方式变相拖欠的行为。（县经贸局、县纪委监委牵头，县财政局、县司法局配合）

17. 提高商业纠纷审判执行效率。探索繁简甄别分流机制，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提高民商事案件审理效率。全面开通民商事案件网上立案，推行跨域立案，实现网上缴费。持续推行互联网庭审直播、裁判文书上网，深化审判流程信息公开。建设完善法院在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将诉前调解、人民调解、律师调解、速裁调解、司法确认全流程“一个平台处理”。（县法院负责）

18. 提升破产案件办理质效。建立涉众型破产案件提前会商机制，研究建立破产企业职工欠薪保障机制。建立深度合作的府院联动机制，简化破产程序、降低破产企业处置成本，有效解决破产审判中的税收、社保、费用保障、资产处置、登记注销、信用修复等问题。出台破产企业不动产处置容缺受理规范，明确规则、标准、程序，提高财产处置效率。破产案件平均审理周期缩

短30天，无产可破等符合简易审理条件的破产案件一般在6个月内办结。（县法院牵头，县发改局、县经贸局、县人社局、县税务局配合）

19. 强化绿色低碳循环产业发展。大力开展招商引资、招商选商，在做大总量的基础上优化结构，不断壮大产业集群规模，加快构筑绿色低碳循环产业发展新格局。依法依规建项目，坚持招商选商、宁缺勿滥，招引一批“含金量高、含新量高、含绿量高”的高质量项目，切实把高质量发展建立在生态环保、“零污染”的基础上，实现绿色发展、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县招商服务中心牵头，县级有关部门配合）

（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20. 加快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全面推广“秦政通”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逐步实现全县公务人员全覆盖。依托“秦务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强化数据共享保障，推进电子证照与各部门业务系统对接联通，提升电子证照库共享应用率。（县委网信办、县经贸局牵头，县发改局、县审批局、县政务服务中心，各镇办配合）

21. 推进“一件事一次办”。严格执行《柞水县“一件事一次办”事项基础清单》，将明确的“一件事一次办”事项落实落细。通过系统对接整合和数据共享，实现“一件事”全流程线上办理，减少办事环节、精简申请材料、压缩办理时限。推动“就近办”“智慧办”“免证办”和“承诺办”，进一步提高企业群

众办事的体验感和获得感。(县审批局牵头，县有关部门，各镇办配合)

22. 推行“一照通办”“一证通办”改革。加强政府部门内部数据共享，归集或核验企业和办事群众基本信息，梳理形成“一照通办”事项清单。在“一照通办”事项清单的基础上，结合公民个人办事需求，对凭借身份证办理的公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等重点领域，梳理相应的政务服务事项应用场景，完善数据共享机制，梳理形成“一证通办”事项清单。(县审批局牵头，县级有关部门配合)

23. 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效能。拓展“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实现不动产抵押登记、预售商品房的预告登记及抵押权预告登记、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等不动产登记事项网上办理，实现不限办理地点、不限办理时间，推动实现户籍电子证照在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中的应用。将新建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的不动产首次登记压缩至1个工作日内办结。(县资源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24. 开展“坐窗口、走流理、跟执法”活动。全面推行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县级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每半年参加1次“坐窗口、走流理、跟执法”活动制度，体验窗口服务，查找办事堵点，现场解决实际问题。(县审批局、县发改局牵头，县司法局配合)

25. 落实惠企政策兑现。利用“陕企通”政策发布平台，加大涉企政策宣传力度，及时准确分类推送信息。推行惠企政策“免申即享、线上兑现”，实现符合条件的企业免于申报、直接享受政

策。对于政府专项资金补贴、重点项目支持等确需企业申请的惠企政策，合理设置并公开申请条件，简化办事流程，加快实现“一次申报、全程网办、快速兑现”。（县经贸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五）强化市场监管能力

26. 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全面排查财经、交通物流、水电气、金融、行业协会和商会等领域涉企违规收费问题，重点查处落实降费减负政策不到位、不执行政府定价和指导价、利用垄断地位转嫁应由自身承担的费用、自定标准自设项目收费、计量装置检定违规收费、商业银行超标准收费以及强制市场主体为行业协会商会赞助捐赠、强制市场主体付费订购有关产品等行为，切实减轻各类市场主体的负担。（县市监局、县纪委监委牵头，县发改局、县经贸局、县财政局、县交通局，各镇办配合）

27. 深化市场监管。提高深入推行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运行，动态完善“一单两库一细则”，探索企业信用风险分类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结合常态化。完善各领域监管标准体系，除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外，按照不同风险级别和信用等级开展差异化监管。加快推进“互联网+监管”建设。（县市监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经贸局、县税务局，各镇办配合）

28. 推进包容审慎监管。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推行包容审慎监管，试行“沙盒监管”“触发式监管”机制，探索推行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减轻处罚。对于不予行政处罚

的，除责令整改外，通过批评教育、指导约谈等措施，促进经营者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县市监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29.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完善知识产权仲裁、调解、公证工作机制，依法执行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对重复侵权、恶意侵权、群体侵权的惩罚赔偿力度和制售假冒伪劣、侵犯知识产权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惩处力度。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引进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专业评估机构落户我县，为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评估提供支持。（县市监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30. 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动信用承诺制改革，探索在工程建设项目、财政资金管理等领域使用信用承诺书，切实提升审批服务效率。做好企业信用修复工作，引导各类市场主体主动履责补过，恢复良好信用形象。组织编制信用惩戒豁免行为清单，建立轻微偶发失信行为豁免惩戒制度，鼓励企业履责纠错。（县发改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31. 强化劳动力市场监管。延续执行降低失业和工伤保险费率等阶段性稳就业政策，加大失业保险基金对企业稳岗和职业技能培训的支持力度。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中介活动许可，实行“告知承诺制”“先照后证”属地办理，对设立劳务市场或零工市场给予支持。加强劳动力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实现跨地区、跨业务共建共享应用。（县人社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六）强化政策法规保障

32. 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按照责任分工，持续推进

《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落实落细，组织开展条例落实情况督导检查。加强对涉及市场生产经营活动的政策法规文件的公平竞争审查和合法合规性审核，保证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使用各类生产要素和公共服务资源。（县发改局、县司法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3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用好县委书记营商环境投诉举报邮箱和12345便民服务热线，发挥营商环境特约监督员作用，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加强营商环境问题线索转办督办和限时办理，及时发现问题、整改问题，切实保障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县发改局牵头，县审批局、各镇办配合）

34. 落实包联服务企业责任。大力开展“百名市县领导联链条包抓产业”“百名局长行长联企业纾困解难”“百名部门骨干联项目精准服务”活动，动员领导干部和业务骨干定期到所联系企业开展现场办公或调研，帮助企业协调解决实际困难问题。（县发改局牵头，各镇办配合）

35. 开展政策落实障碍清理行动。认真梳理涉及市场主体、引进项目的减税降费、行政奖励、财政补贴补助等各项优惠政策、产业促进政策、人才支持政策，编制清单、精准推送、及时兑现，努力变“企业找政策”为“政策找企业”。更好把握政策实施的时度效，避免相互抵消，确保各项政策同向发力、同频共振。（县发改局牵头，县经贸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招商服务中心、县税务局、各镇办配合）

36. 深入开展营商环境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紧盯关键少数、

重点领域、重要环节和服务窗口，持续加大专项治理力度，依法严厉打击建设工程违法发承包、串通招投标、强揽工程、强买强卖、“村霸、沙霸”等影响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的犯罪行为，重点整治重招商、轻落地、轻服务问题，着力解决对企业和群众的合理诉求久拖不决问题，严肃查处相关部门和人员玩忽职守、任性用权，办事推诿扯皮、吃拿卡要等问题。（县发改局牵头，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统战部、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县审批局、县招商服务中心、各镇办配合）

37. 完善改革创新容错机制。全面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对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探索中出现失误或者偏差，符合条件且勤勉尽责、未牟取私利的，对有关单位和个人依法予以免责或者减轻责任。持续健全完善纠错改正、澄清保护机制，为担当实干者系上“安全带”，营造锐意改革、勇于创新、敢于担当、合理容错、大胆使用的良好环境。（县纪委监委牵头，县委组织部、各镇办配合）

38. 构建亲清政商环境。出台政商正常交往行为规范，明确政商交往“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鼓励引导各级干部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企业家交往。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健全企业家诉求受理和关切回应渠道，注重发现和宣传诚信守约、专注品质、追求卓越的优秀民营企业典型，让优秀民营企业有社会荣誉感获得感，在全社会形成重视民营经济、尊重民营企业家的良好氛围，提升民营企业家人创新创业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热情。（县工

商联、县纪委监委牵头，各镇办配合)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充实调整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任组长的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任专班组长，定期召开领导小组会议，统筹推进有关工作，协调解决重点问题，推动各项重点任务有效落实。各任务牵头单位要切实发挥牵头作用，加强工作创新，打造工作亮点。各有关单位要积极配合牵头单位，主动加强衔接，扎实做好所承担工作。各镇办要提高站位，切实扛起责任，逐项抓好落实。

(二)强化工作机制。建立完善督导监测机制。县营商办要加强营商环境突破年各项任务督导，及时掌握各部门工作进展情况，实行项目化管理、清单化落实，并通过12345热线平台，加强季度监测。健全跟踪服务机制。完善复制推广机制，加强营商环境典型经验的复制推广和学习借鉴工作，建立健全总结一批、推广一批、谋划一批典型经验的工作机制，以复制推广引领营商环境改革创新。

(三)强化评价考核。以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为导向，积极对标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强化工作落实，夯实工作责任，认真做好市营商办每季度市场主体满意度评价和年度综合性营商环境评价各项工作。县考核办要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将营商环境突破年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县级部门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推动“以评促改、以评促优”。

（四）强化宣传引导。充分发挥主流媒体、新兴媒体、自媒体等各类舆论宣传机构作用，加强营商环境突破年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及时总结实施营商环境突破年工作推进情况、亮点工作、典型做法等，积极宣传报道工作成效和特色亮点，营造柞水“人人都是招商环境、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各部门每月12日之前向县营商办报送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稿件1篇以上，县营商办将择优推荐至全国优化营商环境简报、省发改委营商环境突破年宣传专栏和商洛营商宣传专栏，被采用的将在年度优化营商环境评价中予以适当加分。

- 附件：1. 柞水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2. 柞水县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工作专班人员名单

附件1

柞水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为扎实开展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根据《柞水县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专项方案》有关要求，决定对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进行充实调整，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	胡大志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副 组 长：	蒋维杰	县政府副县长
	王茂荣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	吴启辉	县委办主任
	白明树	县政府办主任
	熊云山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王成斌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苏小良	法院副院长
	李志和	县发改局局长
	李政为	县经贸局局长
	郑 洲	县公安局副局长
	崔立民	县司法局局长
	李邦余	县财政局局长

崔福生	县人社局局长
方新锋	县资源局局长
黄国政	县住建局局长
曾 斌	县交通局局长
徐天武	县水利局局长
刘家桢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王玉锋	县文旅局局长
鲁家春	县卫健局局长
王 琦	县应急局局长
祁少锋	县市监局局长
吴礼松	县林业局局长
李亚斌	县审批局局长
赵乐勇	县招商服务中心主任
张新军	县城管局局长
黄治锋	县科技局局长
张延安	市生态环境局柞水分局局长
杨晓勇	县税务局局长
党 梁	县金融服务中心主任

二、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柞水县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柞水县加快建设营商环境最优区

实施方案》《柞水县建设营商环境最优区三十条措施》《柞水县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专项方案》；统筹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各项重要工作；研究、审议营商环境突破年相关重要政策；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相关重点任务、重大改革、重要活动。

三、其他事项

（一）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工作专班组长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胡大志同志兼任，专班副组长由县政府办副主任张志勇同志、县发改局局长李志和同志兼任，工作人员根据需要由县委组织部协调从县审批局、县司法局和县市监局各抽调1名业务人员，实行常态化集中办公，办公地点设在县发改局。

（二）领导小组实行工作会议制度。工作会议由组长或委托副组长召集，每季度召开领导小组会议，或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参加人员为领导小组成员，必要时可邀请其他有关单位人员参加。

（三）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按程序报领导小组组长批准，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2

柞水县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工作专班人员名单

一、组成人员

组 长：	胡大志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副 组 长：	张志勇	县政府办副主任
	李志和	县发改局局长
工作人员：	汪正勇	县发改局副局长
	刘媛媛	县发改局营商环境股股长
	尹 璐	县经贸局商贸股干部
	王 鹏	县司法局干部
	孟祥巍	县住建局监管股股长
	李 雪	县市监局信用监管股干部
	康岁理	县审批局审批一股干部
	李 晓	县城管局公用事业股股长
	李 雅	县环境局环评与生态管理股干部
	程 浩	县税务局纳税服务股股长
	吴金声	县金融服务中心干部

二、主要职责

承担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相关重点工作；协调解决制约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建

设中出现的问题；督促相关单位落实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建设政策举措、开展好督导服务、要素保障。督促相关部门按照《柞水县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柞水县加快建设营商环境最优区实施方案》、《柞水县建设营商环境最优区三十条措施》和《柞水县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专项方案》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到位；对严重影响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重大事项实行挂牌督办，优化提升全县营商环境；提请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讨论、审议相关重大事项；完成好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柞水县《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专项方案》，对照有关重点任务尽快研究制定具体配套办法并做好组织实施。建立定期会商工作机制，对重大活动、重要事项、重大问题，专班工作人员要在组长或副组长的统一安排下，全力以赴完成工作任务或交办事项，确保目标任务全面落实。

（二）强化信息报送。每月12日前，各责任单位将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开展情况和宣传稿件报送工作专班，工作专班整理汇总后及时报告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同时上报县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工作专班。

（三）强化督导检查。统筹协调县级相关责任部门单位，结合各自职责职能，围绕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专项行动，常态化开

展督导工作，通过实地走访、会议调度、重点排查等方式，对问题排查、整改落实、制度建设等情况进行全面核查。

柞水县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专项方案

为深入贯彻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市委五届三次全会及县委十九届四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陕西省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实施方案》《商洛市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专项方案》要求，持之以恒纠治作风顽疾，着力补齐干部能力短板，确保全县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顺利推进、取得实效。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和瞻仰延安革命纪念地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按照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延安精神，不断强化“勤快严实精细廉”和对党忠诚、担当尽责、一心为民、勤学善做、真抓实干、清正廉洁六个方面作风要求，以更高标准、更大力度、更实举措，着力增强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切实加强干部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让党性强、作风硬、本领高成为柞水党员干部的鲜明标识，进一步激发各级党员干部长才干、优服务、树形象的精气神，激励各部门各单位知责明责、守责担责、履责尽责，为建设“三高三区”新柞水、奋力谱写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

二、工作目标

紧扣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围绕中心工作、重点任务、重大项目，紧盯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之以恒转作风、强能力、抓落实、促发展，形成责任大夯实、作风大转变、效能大提升的浓厚氛围。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对党忠诚、紧跟核心，自觉从“国之大者”高度谋划和推动工作，凡事从政治上考量、在大局下行事。持续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想问题、做决策、办事情都要把落实政治要求、注重政治影响、防范政治风险摆在首位，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实际行动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勤学苦练强本领。立足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做到干中学、学中干，学以致用、用以促学，主动向群众、向基层、向实践、向先进学习，强化思想淬炼、政治历练、专业训练、实践锻炼，不断增强推动高质量发展、服务群众、防范化解风险的本领，有效应对复杂局面、解决复杂问题，以过硬本领展现新作为、不辱新使命。

（三）求真务实勇担当。牢记“三个务必”，增强敢于斗争的拼劲、改革创新的闯劲、久久为功的韧劲，勇挑重担、迎难而上，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做到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难关头豁得出来，以干部敢为带动地方敢闯、企业敢干、群众敢首创，巩固拓展人心思齐、人心思进、人心思干的良

好态势。

（四）真心实意解民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把群众满意作为根本标准，经常深入一线、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扎实开展调查研究，紧盯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真心实意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切实增强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五）比学赶超争一流。引导全县党员干部围绕加快建设“三高三区”新柞水总目标，锚定项目建设、产业培育、招商引资、乡村振兴、社会治理等重点任务，摒弃固步自封、安于现状的思维定式，激发创先争优、唯旗是夺的激情斗志，努力做到“出手就出彩、完成即完美”，以“一马当先”带动“万马奔腾”，推动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凝心铸魂行动。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加强对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的督查督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作为县委常委会会议、党委（党组）会议的“第一议题”和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定期重温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化“牢记殷殷嘱托·当好秦岭生态卫士”党性教育，深化党性锤炼，忠诚政治教育，引

导党员干部时刻心怀“国之大者”，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牵头单位：县委办公室；责任单位：县纪委监委、县政府办公室、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政府）督查办、县委党校，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二）实施淬火炼钢行动。开展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政治素质研判，及时掌握班子运行动态，精准识别各梯队优秀干部，分类建立干部政治素质档案和干部实绩表现正负面清单，实行动态更新、全程纪实工作机制，形成老中青结合的干部队伍结构。制定柞水县年轻干部队伍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对标落实全市“3126”优选优培工程，实施全县“261”工程，即全县重点关注培养20名35岁左右的正科级优秀干部，60名30岁左右发展潜力大的副科级优秀干部，100名25岁左右的优秀年轻干部。统筹做好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党外干部、高学历干部培养选拔工作，保证各级各类干部使用上有梯队、选择上有空间。建立优秀年轻干部日常发现、递进培养、优进拙出、适时使用的全链条闭环工作机制，分级分类建立优秀年轻干部信息库，加强跟踪管理，确保各级班子中年轻干部始终保持合理比例。深入落实“三个一批”工程，聚焦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从县直部门选派20名左右年轻干部分期分批安排到基层一线挂职锻炼；聚焦苏陕协作，选派30名左右年轻干部到发达地区培养交流；聚焦提升宏观管理能力和业务水平，选派50名左右年轻干部到经济建设、生态环保、乡村振兴和党的建设等重点工作一线砥砺磨炼，推动年轻干部在服务大局中拓

宽视野，增强能力本领。〔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科教局、县人社局、县科技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局、县乡村振兴局，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三）深化奋力赶超行动。组织“三百四千”工作包联干部扎实开展联链条、包企业、抓项目、兴产业，严格落实下沉基层、工作纪实、反馈通报、督查考察、对账交账五项制度，健全企业、项目、群众办事解难常态化机制，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行首问负责、包联承诺公示、闭环跟踪服务等制度，每名包联干部承诺办不少于2—3件实事。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示范引领作用，在全县开展以组织联建、强化示范带动、促功能提升，人才联动、强化智力赋能、促产业提升，服务联抓、强化有效管理、促治理提升为主要内容的“三联三强三促”活动，全面助推乡村振兴。强化过程管理，细化工作任务，建立清单台账，严格执行传达学习、研究部署、推进落实、监督检查、报告情况，回头看“全流程闭环工作链条”，加强定期调度、常态督导、阶段交账，实行月晒、季评、年考，确保月月有新进度、季季有新成效。注重典型引导，对实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旗帜鲜明重奖重用，对工作不力、敷衍应付、成效不佳的严肃追责问责，形成真抓实干、奋勇争先的浓厚氛围。〔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经贸局、县招商服务中心，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四）实施能力提升行动。以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为首要任务，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核心，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全面贯彻省委、市委、县委全会精神，全力落实“24个年度重点教育培训班次”、“千名领跑人”学历提升计划，不断弥补干部知识缺陷、能力短板和经验弱项，着力提升各级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服务群众、防范化解风险的本领。〔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委政法委、县委网信办、县委党校、县发改局、县经贸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应急局、县环境局，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五）实施监督警示行动。制定县委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责任清单落实措施，完善层级请示汇报、监督谈话、约谈提醒、廉情抄告等制度，常态化开展述责述廉、政治巡察等工作，督促各级领导干部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以贯彻落实“六大纪律”为重点强化日常监督，严格执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严格落实《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规定》，严密防范廉政风险。加强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政法、信访、审计、环保等部门间协作配合，推动各类监督贯通融合。扎实开展“学党章、悟思想、强党性、善作为”主题纪律教育，做实做细同级同类警示教育，用好集体学习、党纪法规测试、以案促改、组织生活会等载体和廉政教育基地、警示教育片、忏悔录等资源，开展领导干部任前警示教育，使铁的纪律成为党员干部的行为习惯和自觉遵循。〔牵头单位：县纪委

监委；责任单位：县委办公室、县委组织部、县委政法委、县信访局，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六）实施“四风”纠治行动。修订完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的具体措施，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坚决破除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严肃整治享乐主义、奢靡之风，紧盯反复性、顽固性、隐蔽性和改头换面问题，严查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公款吃喝、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使用办公用房和公务用车等行为。重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整治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空喊口号、不担当、不用力，政策举措和工作部署简单化、“一刀切”、层层加码，麻痹松懈、推诿扯皮、敷衍塞责、懒政怠政，不尊重客观规律、工作实际和群众需求随意决策、盲目决策、违规决策，“堆盆景”、搞“形象工程”、数据造假等行为。持续为基层“松绑”减负，从严控制发文数量；严格落实年度会议计划管理和审批备案制度；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让基层干部有更多时间和精力抓落实。〔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责任单位：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委组织部、县委（政府）督查办，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七）实施拍“蝇”肃贪行动。聚焦营商环境、教育、粮食购销等领域，深入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着力解决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严肃查处一批群众身边的“蝇贪”。以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为重点，加强对重要政策落实、

重大工程项目、大额资金使用等情况的监督，开展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监督，加大对“村霸”“街霸”“矿霸”等整治，严查黑恶案件背后腐败和“保护伞”。开展医疗系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深入整治医疗采购“吃回扣”等问题，规范医疗服务行为。开展住房保障领域问题专项治理，着力解决交房难、办证难等问题，严肃查处随意决策、违规审批、监管不力等失职失责行为，督促强化行业监管。〔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责任单位：县委政法委、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公安局、县科教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人社局、县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乡村振兴局、县信访局、县医保局，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八）实施激励引领行动。用实用好“三项机制”，注重在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生态环保、乡村振兴和党的建设等重点工作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大力选拔知重负重、作风过硬、担当作为的“闯将”，优先使用真抓实干、实绩突出、群众公认的“干将”，评选一批“干事创业好班子”“担当作为好干部”，同时统筹用好职级和职员等级晋升指标，正向激励一批敢扛事、愿做事、能干事的好班子、好干部。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精准运用“四种形态”，对符合容错条件的及时予以容错。常态化开展被问责和受处分干部跟踪“回访”，对影响期满、积极改正、表现优秀的，经考核认定后大胆使用。用好举报失实干部澄清正名工

作办法，严肃查处诬告陷害行为，及时为干部撑腰鼓劲，不让“流汗者”流泪。认真贯彻《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制定出台《柞水县领导干部“为官不为”问责办法》，对工作不力、作风漂浮、干部群众意见大等不适宜担任现职的，及时予以调整，切实把好导向树起来、把好干部用起来、把好风气正起来。将高质量发展、“三个年”活动军令状等重点任务作为专项指标，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加强平时考核，加大季度排名和通报力度，对重点工作指标实行“三色预警”，实现以考促干、以考促改、以考促优。〔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纪委监委、县人社局，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四、方法载体

开展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不分批次、不划阶段、不设环节，开展“大学习、大培训、大调研、大整治、大比武、大落实”，持续推进“五个到一线”活动，层层传导压力、逐级传递动力、持续释放活力，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一）开展“大学习”。采取县委常委会会议、党委（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读书班等方式，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习近平总书记对本领域工作的重要论述，定期召开务虚会、开展研讨交流。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定期组织党员干部开展学习教育，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讲党课、股室长讲业务、一般干部谈心的制度，开展政治理论随机测试，倒

遍全面系统学、反复深入学、联系实际学，把学习情况作为民主评议党员、综合考核评价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重要内容，促进学用转化、以讲促学、以学带干。〔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各基层党组织等〕

（二）开展“大培训”。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轮训，举办全县科级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镇办和县直部门负责培训本单位非班子成员的科级领导干部，增强科级领导干部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作表率的行为自觉。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全县干部教育培训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或者全县各级党委、党组、党总支、党支部为单位，采取举办培训班、专题巡讲、讲座报告、网上培训、机关干部、基层干部和普通党员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培训全覆盖。开展实践课堂培训，结合在党的建设、乡村振兴、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基层治理、民生保障、应急处突、生态环保、干部作风等工作实践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事迹教育干部，充分利用“宁商协作”等平台，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举办全县苏陕协作暨乡村人才振兴专题培训班，汲取先进经验、拓宽干部视野、提升干事创业本领。加强专业知识培训，紧盯干部能力短板弱项，坚持“靶向性”“实战化”，分批分类开展建设服务型政府、产业转型升级、社会管理创新与民生建设、城乡一体化与生态建设、信访维稳与安全生产、现代服务业与文化产业、执政建设与党风廉政、突发事件与媒体应对、招商引资与优化营商环境、领导素

质与领导力、现代农业科技与专业技术等专题培训，抓好国防、统战、民族、宗教、保密、机构编制、统计、意识形态、安全生产、知识产权、生态环保、消防法规等方面教育培训。着力提升干部担当作为的能力和水平。〔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委政法委、县委党校、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应急局、县环境局、县招商服务中心，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各基层党组织等〕

（三）开展“大调研”。将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作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重要举措，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方案》中明确的12个调研方向任务，结合工作实际，拟定一批重点调研题目，用心用情、唯实求真，扑下身子、沉到一线，系统梳理工作中形成的经验做法，认真查找存在的具体问题，深入研究解决问题的思路举措，充分发挥调查研究对加强和改进工作的积极作用。县级领导干部要结合分管领域工作，每年到基层调研不少于60天，拟定不少于2个调研选题，对应选题撰写不少于2篇调研报告；科级干部要围绕重点任务和难点问题，每年确定1至2项课题，至少联系走访1个村（社区）或1个企业（项目）、若干服务对象，至少完成1篇调研报告。〔牵头单位：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法院、检察院、县委机关工委、县科教局党委、县国资委党委，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四）开展“大整治”。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四风”顽疾，聚焦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聚焦“基础工作不扎实、基层工作不落实、干部作风不严不实”和“弄不明白、说不清楚、做不到位”问题，聚焦干部精气神不足等问题，采取“自己找、相互提、组织查、领导点、群众评”等方式，深入查摆问题，建立清单台账，制定整改措施，靶向施策整治，确保真改实改彻底改。在开展专项整治基础上，各部门各单位要针对不同特点、不同情况，选准小切口，有针对性开展专项治理，动真碰硬出实招，见人见事见成效。〔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机关工委、县科教局党委、县国资委党委，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五）开展“大比武”。结合各领域特点和各行业实际，搭建交流比武平台，在全县开展“周末现场会”“重点工作擂台赛”，在部门开展“建功新时代·展现新形象”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周一讲坛活动，在机关单位开展“比作风、比实绩、比贡献”活动，在窗口单位和服务行业开展“群众满意窗口”“文明服务标兵”和“流动红旗”评选活动，在企事业单位开展“岗位大练兵”“技能大比武”活动，在部门继续开展“争资夺旗抱奖牌”活动，推动全县工作纵向有进步、横向有进位、整体上台阶。在镇办开展以10个方面十强村创建为主要内容的“亮绩”“打擂”“创品牌”活动，引导和动员广大党员干部加压奋进、开拓创新，掀起比学赶超、争创一流热潮。〔牵头单位：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

公室；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机关工委、县
科教局党委、县国资委党委，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六）开展“大落实”。围绕县委、县政府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健全完善部署推进、督导检查、考核评估、反馈整改闭环链条，建立任务清单、包抓清单、督办清单“三张清单”，实行一项重点工作、一名领导包抓、一个专班负责、一套措施推进“四个一”工作法，把工作职责、任务目标落实到岗、明确到人，构建上下衔接、横向协调的责任体系，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高质量完成。充分发挥“关键少数”示范引领作用，县委定期点评排名县级领导干部包抓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等情况，听取各级各部门主要负责人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带动上行下效、层层联动，在全县形成大抓项目、大抓服务、大抓效能的浓厚氛围。〔牵头单位：县委办公室；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委组织部、县委（政府）督查办，各镇党委、乾佑街道党工委等〕

五、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在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委组织部）牵头负责，成立工作专班，县纪委监委、县委办公室、县委宣传部、县委（政府）督查办等部门全力配合，抓好具体工作推进落实。各级党委（党组）要把开展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作为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的重要内容，成立工作机构，认真制定方案，精心组织推动。党委（党组）书记要切实负起第一责任人

职责，靠前指挥、以上率下、强力推动，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二）强化宣传报道。充分发挥县融媒体中心、“两微一端”等平台作用，开设专栏，深入宣传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的重要意义、目标任务、方法载体和工作安排，做好工作开展中好典型、好做法、好经验的宣传报道，制作一批接地气、易传播的新媒体产品，推出一批有代表性的正反典型。坚持开门搞活动，畅通群众参与、群众监督、群众评判渠道，着力营造转作风、树新风、重实干的浓厚氛围。

（三）强化督查考核。县委成立督导检查组，采取巡回指导、随机抽查、调研访谈、明察暗访等方式，加强对面上活动的督促检查。主管部门党组（党委）要加强对本系统本行业的分类指导，确保规定动作做到位、自选动作有特色。要把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纳入目标责任考核，作为考察识别干部的重要途径。强化执行力“三色预警”举措，加强日常督促检查，及时发现指出问题，责令限期整改，对群众反映强烈、媒体连续曝光的，跟踪督办并严肃处理。

（四）强化统筹推进。把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相结合，与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全会精神以及即将开展的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相结合，与开展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相结合，坚持统筹兼顾、综合施策，不断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为加快建

设“三高三区”新柞水、奋力谱写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附件：柞水县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名单

附件

柞水县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工作专班 组成人员名单

为加强对全县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的组织领导，确保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成立柞水县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主任：杜晓宁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副主任：蔡克锋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陈行宝 县委办副主任、县委（政府）督查办主任

黄家瑞 县政府办副主任

周建波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王成斌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主要职责：（1）及时掌握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工作进展情况，总结经验做法，分析研判问题，向领导小组提出意见建议；（2）抓好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常态化督导检查工作；（3）筹备组织相关工作会议，起草汇报总结等有关材料；（4）做好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宣传报道的策划组织、协调落实工作，起草有关重要宣传稿件；（5）做好省市督导组来柞督导检查的协调联络工作；（6）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工作专班下设综合组、材料组、宣传组和督导联络组。

1. 综合组

- 组 长：周建波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 副组长：陈行宝 县委办副主任、县委（政府）督查办主任
- 黄家瑞 县政府办副主任
- 韩甲文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 成 员：郑正前 县委组织部一级主任科员
- 党 菲 乾佑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 王熙宁 瓦房口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 刘忠诚 县党员电化教育中心（县农村党员干部
现代远程教育中心）副主任
- 余彩莉 曹坪镇公用事业服务站站长
- 陈兴宁 县委组织部办公室主任
- 余偏林 县委组织部干教办主任
- 张耀桤 县委组织部干部股股长
- 闫亚莉 县委组织部干监股干部
- 张 旗 小岭镇经发办干部
- 李晓琪 凤凰镇公用事业服务站干部
- 胡雅君 凤凰镇经发办干部
- 韩 丽 杏坪镇公用事业服务站干部

职 责：负责策划有关活动，制定有关工作方案和意见；负责协调专班各工作组，推动工作落实；负责市委督导检查组来柞督导检查的协调联络工作；负责工作专班日常工作运转，包括会

议筹备组织、文件收发、拟办、传阅及管理，后勤保障等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 材料组

组 长：张希林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副组长：夏宝田 县纪委监委驻县发改局纪检监察组干部

徐启平 红岩寺镇党委委员、组织委员兼统战委员

王 杭 县委组织部干部信息中心主任

成 员：刘 欢 县委组织部信息研究室主任

汪义鹏 凤凰镇社会保障服务站干部

赵 路 杏坪镇农业综合服务站干部

职 责：负责起草领导讲话、主持词、汇报材料、工作总结、报告以及经验典型材料、阶段工作成效等相关工作；编发工作简报；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 宣传组

组 长：张 珊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副组长：袁佳鑫 县委组织部部务委员

成 员：王小玲 县融媒体中心广播部副主任

张莹雪 县融媒体中心新闻股干部

詹诗涛 县融媒体中心新闻股干部

杨 强 县融媒体中心新闻股干部

解 楠 县委组织部干部

职 责：负责宣传工作的策划、组织、协调和落实，包括新

闻稿件、综述、言论的起草送审和发布；挖掘宣传典型经验，通报曝光负面典型；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督导联络组

组 长：陈行宝 县委办副主任、县委（政府）督查办主任

副组长：樊仁平 县监委委员

熊云山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考核办主任

党 强 县委（政府）督查办副主任

成 员：魏长安 县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

余方海 县委（政府）督查办干部

闫亚莉 县委组织部干监股干部

朱 洁 下梁镇公用事业服务站干部

职 责：负责督导检查的日常联络，提供各阶段督导检查的工作重点；收集督导检查反馈的问题和各镇（办）、各部门工作进展情况；做好督导检查方面各类会议的联络与服务；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各工作组在县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工作专班领导下开展工作，各司其职、各尽其责、通力协作，确保高效运转；各工作组实行组长负责制，负责组织本组成员按职责抓好各项任务落实，明确组内人员分工，确定1名联络员，负责沟通联络工作；各组组长组成人员所在单位要提高站位、全力配合，支持和保障各工作组开展工作。

中共柞水县委办公室

2023年4月20日印发
